教师教育学院、求真学院教育系请假单 存 根

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级 |  | 姓名 |  |
| 宿舍 |  | 电话 |  |
| 何种假及原因 |  病假□ 请假理由：事假□  |
| 请假时间 |  年 月 日 时至 月 日 时（第 小节课） | 共 天共 课时 |
| 学生签字 |  | 审批结果 | 同意□ 不同意□ |

 盖章：

|  |
| --- |
|  盖章： |

教师教育学院、求真学院教育系请假单

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级 |  | 姓名 |  |
| 宿舍 |  | 电话 |  |
| 何种假及原因 | 病假□ 请假理由：事假□ 学生签字： |
| 请假时间 |  年 月 日 时至 月 日 时（第 小节课） | 共 天共 课时 |
| 审批意见 | 班主任意见 |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签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 月　 日 |
| 分管辅导员意见 | 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签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 月 　日 |
| 党委副书记意见 |  签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 月 　日 |
| 教学副院长意见 |  签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 月　 日 |
| 院长意见 |  签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 月　 日 |

注： 1. 请假在一天以内且不离校，由班主任审批，报学工办备案；一天以上三天以内，由班主任签署意见后，分管辅导员审批，报学工办备案；三天以上一周以内班主任、辅导员签署意见后、党委副书记、教学副院长审批，报学工办备案；一周以上班主任、辅导员、副书记签署意见、院长审批，并报教务处和学生处备案。学院统一安排的学生活动如需请假直接由分管辅导员审批。

2. 请假条须学工办盖章后方可生效，病假须附医院诊断证明。

3． 有特殊情况确实无法办理请假手续者需在自事发之日起3天内补办请假手续。

4. 请假存根交学工办备案,请假单出示给任课老师,晚上不住宿者请假单出示给公寓值班室备案。